

于晴作品集

请不要把眼光离开



15

在世间亦有一双柔情的眼睛，对她深深凝眸……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

82173

I 247.57-51

10
115

子晴

作品集

请不要把眼光移开

图书在版编目 (CLP) 数据

于晴作品集、台湾于晴著·—呼和浩特：内蒙古人民出版社，
2001. 11

ISBN7—204—03243—8

I 于… II 请… III. ①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②短篇小说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 IV 1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1) 第 62245 号

于晴作品集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于晴 著

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
(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 20 号)

新华书店 经销

内蒙古新华印刷厂 印刷

120 千字 850×1168 毫米 1/32 开本 6 印张 45 插页

2001 年 1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3000 册

ISBN7—204—03243—8/I·557 定价：9.80 元

作者简介

于晴原名范静郁。在台湾新生代女作家中，于晴和席绢是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的比翼鸟。

这是两个不同凡响的女作家，她们文化都不算高，不过是专校毕业生，相当于大陆的中专吧。出道都很晚，席绢是1993年发表处女作的，于晴也在此时一炮走红，席绢以处女作《交错时光的爱恋》席卷台湾。于晴与席绢不同，初时平平，越写越火，到最近的《金锁姻缘》、《龙的新娘》简直有红透港台之势。这两个万盛的“当家花旦”竞赛似地成长，巾帼不让须眉，加上另两位女作家，林晓筠和沈亚，把素以武侠之霸气雄踞榜首的台湾俗文学出版界闹了阴盛阳衰。四小名旦每人以每月一部的速度推进，简直令人瞠目。

相比之下于晴虽也是纯情一族，但运思添了许多匠心。以《为你收藏片片真心》为例，自命风流，向往自由害怕婚姻束缚的“五剑客”，他们坚守独身主义，一直固守心中的感情堡垒，本以为自己已经有了极佳的防护，然而，在遇到了似乎“前缘命定”的女子以后，一个个瓦解了独身主义的防线，在爱神的如唤下，他们一一弃甲投降。

作者执着地热爱今天的生活，她鄙夷封建社会嘲讽封建社会，她也傲视未来，她对今天情有独钟。她在献给读者美妙的爱情故事的时候，毫不隐瞒地端出了自己的哲学思想。至此，于晴目前创作的爱情小说已全部推出，可以预期大陆广大青年读者继琼瑶之后又将掀起一股于晴热。

楔子

她缩着小小的身躯躲在房门后面，听着由客厅传来父母的争吵声。

她是在午睡中朦胧听到父母的声音，兴奋的爬起来想出去迎接他们，但母亲白荃尖锐的声音吓阻了她冲进客厅的脚步。

“早知道我就不来了，看看我的脚，走得都起水泡了。”白荃一进屋就边揉着脚，不停地抱怨着。

“我怎么知道引擎会在中途熄掉？如果不是张妈说小爱生病了，我现在应该在公司里主持会议，讨论今年公司接订单的方针，而不是到这个鸟不生蛋的地方来看我的女儿。”孟扬也不甘示弱的吼回去。

“先生、太太，小姐还在睡觉……”张妈夹在中间，两面为难。

“你还不是怕别人说闲话！只要我们保密得当，没人知道我们把女儿送到这种乡下地方的。”白荃不满地道。

“谁不知道孟家有两个女儿。别人会奇怪我们为什么会对另一个女儿不闻不问的，这会涉及我在社会上的地位。”

“你就别顾虑别人的想法。我们呢？看看我们来一次要受多少折腾，她连自己的父母都拖累成这样，我真不知道将来还会惹出什么麻烦！”

“还不是你生的！”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“这也怪我？难道她就不是你女儿？孟扬，我警告你，下回要来你自己来，我可不想再受这些折磨，天知道回来又会有什么灾难？我已经受够了。”

“谁叫你生了这个‘扫把星’，差点没拖垮我的公司！”孟扬高声吼道。

“又不是我一个人的孩子……”争吵持续着。

他们丝毫没注意到躲在门后的小女孩睁着圆圆的、无辜的双眼，紧咬着下唇，泪早已湿透她的小脸。

第一章

孟明珠明艳照人是圈内公认的事实。

美艳的外貌加上凹凸有致的身材,不少片商曾以高价诱她拍三级片,但皆被孟明珠所拒。她是堂堂孟氏企业董事长孟扬的长女,无论是在见识上或是气质上完全符合上流社会的要求,只可惜她对孟氏企业毫无兴趣!她有自己的目标,她一心想在演艺圈闯出一番名堂,虽然目前她小有名气,但她的目标并不仅此。她想拿一座金钟来证明自己的实力,证明自己并不是只有一张漂亮的脸蛋。

而现在她的机会来了,想到这里,她就忍不住暗自窃喜。

目前她接了一部家庭喜剧,全景在南部拍片。她自愿提供孟家的别墅作为拍片的场景,未取分毫的作法赢得工作人员一致的赞赏。当然,她的付出并不是毫无目,这部家庭喜剧是名喜剧家麦世毓的作品之一,而他的作品连续三年获得金钟的殊荣,今年他将卯上全力专为金钟写一部肯定得力的戏,他打算由自己来选择适合的角色。

孟明珠希望获得青睐,即使诱惑麦世毓亦在所不惜。更何况,她并不吃亏。在这部家庭喜剧中,麦世毓亦将同行。她看过麦世毓,他有一副足以大红大紫的外表,但他却选择了幕后工作,这点令她非常的不解,但她也没打算去了解他,她只想为自己的事业再创高峰。

所以,她来求助她的妹妹——孟天爱。

孟天爱,和孟明珠迥然不同。

古板的眼睛配上邋遢的外表,孟明珠简直不相信这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真是她的亲生妹妹！但毕竟血浓于水，她再怎么不愿意相信，天爱还是她妹妹。

而姐妹之间本来就应该互相帮忙。

“你到底要我怎么个帮法？”孟天爱坐在孟家别墅专为明珠准备的套房里无奈的问道。

孟明珠比工作人员提早一天回到南部家里打点一切。

“我只是希望你能从麦世毓身上打听他新剧属意的人选。”孟明珠说道。孟天爱扶扶镜框，皱着眉看着她。“我根本不认识他，怎么帮你打听？”

“你当然不认识他。他是名喜剧家，而你一直待在乡下。我只是希望你能在我们拍摄期间暂时充当佣人。”

“佣人？但是我要照顾孤儿院的孩子们。”

孟明珠手一挥，一副不屑的神情。“你可以再请别人帮忙，难道你忍心让你的亲姐姐失望？”

“我没有这个意思。姐，你可以直接问那个什么麦的，不就知道了吗？”孟天爱长年在乡下，不太明白都市人繁杂的心思。

“傻瓜，我要是直接的去问他，岂不给他留下坏印象？天爱，我只是希望你帮个小忙，你不会不愿意吧？虽然我很想用美色去诱惑他，但我怕偷鸡不成蚀把米。你就不同了，你长得那么平凡，没人会注意到你，你只要偶尔靠近他，然后放尖耳朵去听听他说些什么，有没有谈起属意的人选就够了，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。”孟明珠说得好似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样子。

孟天爱苦笑。她对于明珠无心的刺伤倒已不在意，毕竟自己长相平凡已是公开的事实。

孟家两女，就属明珠样样出色，而她只能在乡下过着平凡的生活。

她从没抱怨过，因为她满足于自己平淡的日子。

“天爱，你真忍心看见你姐姐一辈子只是个小有名气的演员？”孟明珠露出楚楚可怜的腔调。她深知自己妹妹是吃软不吃硬的。

“我……”天爱似乎心软了。

“又不是要你去勾引他。若是要勾引，我干脆自己来就好，也用不着求你。你放心，他不会看上你这种女孩的。”

“好吧，我答应你就是了。但我先声明，我不可能一直放着孤儿院不管。”

“没问题，只要你答应，我会安排一切的。”孟明珠满心欢喜的说道。

隔天，工作人员浩浩荡荡的来到孟家别墅，孟明珠早就打点好一切。他们一抵达，餐点、洗澡水全准备好了，让工作人员看了笑呵呵，对孟明珠细心体贴的服务赞不绝口。

在他们眼里，孟明珠守时、敬业，还设想周到，在圈内真是难得一见。但麦世毓倒没啥感觉。

他一抵达孟家别墅，就直接钻进暂时属于他的房间里。

孟明珠向天爱使了一个眼色。

天爱轻叹口气，悄悄消失在客厅。

她端着餐点走到麦世毓的房前。

她敲着门。

好半晌，一点声响也没。

她加重力道地敲。

一会儿，门打开了。披着浴巾的麦世毓怒气腾腾的站在她面前。

“你想干什么？”他吼道。

她发愣的看着他赤裸的胸膛，有好一会儿都说不出话，

虽然她时常替孤儿院的孩子们洗澡，但这倒是头一次见到男人的胸膛。

他的嘴角讥诮的扬起。“我该不会是遇上女色魔了吧？”他双手环胸，高傲的看着眼前这个看似平凡无奇的女孩。

她要地抬起头来，瞪着眼前那张英俊的脸孔。镜框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后一双黑色的眸子闪过一丝怒气，然后她笑了，笑得那么突然，反让麦世毓大感不解。

“你笑什么笑？”他压低声音问。

“这是头一次有人称我叫女色魔。”她的眼里有着浓浓的笑意。

“被人当作女色魔，你很高兴？”他仍然疑惑。

“不是高兴，是有趣。”她的笑容使她的脸孔散发出纯真的风采。“你饿了吗？”她想起她的身份，还有她的使命。

他上下打量她，只有“平凡无奇”四个字可以形容她，他挑起眉看着她。

“我是很饿，但恐怕你不太合我胃口。”他故意以懒洋洋的腔调说道。

“我？哦！不，我是指餐点……”她停顿下来，像是了解他话里的意思。她眯起眼睛盯着眼前得意洋洋的麦世毓。

“你饿了？”她轻声说道。

“甜心，你真聪明。”他故作诱惑的口吻回答她。不知为何，他就是想逗她，尤其想到刚才她瞪着他胸膛的模样，好像从没见过男人打赤膊，但却又失作一副世故样，他就更想逗她了。

她的笑容未曾消失。“我去替你打电话。”

“打电话？”

她笑得眼睛都眯起来了。“告诉我，你喜欢高的、瘦的还是胖的？或许金发碧眼比较合你口味？只要你告诉我，我马上替你打电话，保证三十分钟之内就到，来得及吧？”

他愣住了。没想到这番话会从她嘴里说出来。

“你倒满清楚的！”他无法测量她宽松的衣服下究竟是洗衣板或是玲珑有致的身材。或许是他麦世毓的眼光有误……

她耸耸肩。“住了二十多年，不清楚也难。”

“你一直住这里？”他倒有些讶然。“不想去台北闯

闯？”

“在这里不好吗？”她有些本耐。“你想不想吃？如果不吃，我可要退下了。厨房还有事呢！”她捏造理由。

“你是孟家佣人？”他依旧靠着门，完全无视于自己正半裸着，也没打算回答她先前的问题。

“临时佣人。”她更正。

“你几岁了？”他突然问道。

“女人的年龄向来保密。”原本她打算先来探查这位名剧的为人，先有个认识，将来好逐步接近他，没想到第一次见面他们就说了这么多……一点也不像第一次认识。

她可以忍耐明珠无心的讽刺，因为她知道那是事实；但对于眼前这位从台北来的陌生人，她就是无法忍受他的嘲弄。满脸的自大，好像全天底下的人都必须匍匐在他脚底似的，纵使她孟天爱的个性再温驯，也会被他激怒。

“你还在这里吗？”他举起手在她眼前晃，英挺的脸庞尽是嘲弄的意味。她看向他。

“我在这里。你不怕着凉？”她若有所指的瞄向他健康但赤裸的胸膛。他耸耸肩。

“我天生耐寒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基于某种原因，他冒着会感冒的危险在这里陪一个平凡无奇的女孩聊天。不知道是为什么，但他真的不想终止这谈话。换言之，他喜欢跟她聊天。

虽然她有着再平凡不过的外貌，黑色大眼镜像只丑陋的蜘蛛盘据在她脸上，及肩的秀发绑成马尾，看起来倒是清新可人，如果她的刘海不遮住大半个脸，相信会更好。

他根本无法看清她完整的脸蛋，但她稚嫩俏皮的声音还有犀利却并不伤人的言词却吸引了他。是吸引吗？也许该说很久没人跟他这样说话了，自从他红透演艺圈后……

最重要的是她的笑容。薄薄的红唇一上扬，仿如天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底下再烦恼的事也会因为她的笑容而消失了。

她看着他。“你还在吗？”她仿照他的话。

他回过神来。“我当然在。你还没告诉我你的名字呢？”

“有必要吗？”她皱起眉头。“我只是个临时佣人，没必要大肆宣传我叫什么名字。”

“不是大肆宣传，只有我知道而已。”

“我又不认识你，干嘛要告诉你？”她把不耐表露在脸上。“若是你不吃，我就退下了。晚餐八点准时开饭，你想吃饭就自己下来。”她转身欲走，捧在手上盘子的重量已经让她有些吃不消了。

“等等。”他光着上半身，挡住她的去路，完全不在意有没有人看见他。“我还会见到你吗？”他情不自禁问出这个问题。

“我是临时佣人。”她只肯回答这一句。

“你都是这样对待孟家客人的吗？你不怕我打小报告，然后解雇你？”

“解雇？”她终于忍无可忍的将盘子重重地放在他手上，否则她不敢保证下一秒钟，它是否会摔成碎片。“我求之不得。”说完，她从他身旁闪过，迈步就走。

“喂……”他想追下去，却顾忌着半身的赤裸。他并不羞于让自己健硕的体格见人，但某些女工作人员恐怕就会造作地尖叫了。

他虽无奈，却也只得放弃了。

他走回房间，一股寂寞之感油然而生。

他想知道她是谁，叫什么名字？听她的谈吐，不像是个临时佣人……更重要的是，他想再见到她。

他为这个念头感到好笑，但没一会儿，他的笑声尽褪。

因为他感受到其中的严重性了。

上帝保佑他！他竟然对一个平凡无奇的女孩感兴趣了。

孟天爱一下楼，马上被孟明珠拉到一边。

“怎样？他有没有露口风？”她着急的问道。

孟天爱心不在焉的回答她：“姐，没人第一次见面就会把心里的话全说出来的。”

明珠失望极了。“我真希望他属意的对象是我，或许我该自己上阵……”

“姐，事情要慢慢来，急不得的。”她安慰道。

“我又不是要你勾引他！再慢慢来，要是他真属意别人，我连挽回的余地都没有。他真没露一点口风？”孟明珠不死心的追问着。

天爱摇摇头。“你要真有实力就不怕他不选你。姐，没必要靠他才能达到你的目的，他太过自负，我不喜欢他。”即使他看起来魅力十足，她也不为所动，她孟天爱不是只看男人外表的女孩。

“又不是要你嫁他！”孟明珠口气有些轻蔑。“你想嫁他，还得排呢！多少美女想跟他约会，哪会轮得到你？天爱，你得再加把劲，你不是对人类心理学颇有研究，把孤儿院那群小鬼头整治得服服帖帖的吗？你可以想办法让他说出来嘛！”

“谈何容易！”天爱低声说道，她想起麦世毓高傲自负的脸孔就有气。她孟天爱一辈子没见过这样自大的男人，在乡下的男人全是老实、木油，哪像他嘴巴不佳人；不过是见了她一次半裸就叫她女色魔。若不是倒楣，谁送她钱请她看，她都不愿意。

“天爱，你加把劲嘛！你总不希望你姐姐一辈子做个小女演员，一辈子红不了吧。”

“爸的事业……”

“我对它没兴趣。”孟明珠连忙举起手来。“我没商业头脑，而且我也不打算培养。你若喜欢，我帮你跟爹地说，将来把所有事业全交给你。”

“我也不希罕。再说，爸欣赏你，他不会把事业交给我的。”天爱脸色阴暗。

“天爱……”孟明珠没时间管天爱的事，她已经自顾不暇了。她看见导演比着手势要她过去。“不跟你多说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了。我还有事要办，你别忘了我交代的事就行了。”她匆匆忙忙的走了。

孟天爱无言的盯着明珠走到一个中年男人的身边。她不禁轻叹口气，这么多烦人的事，她宁愿随着天真无邪的小朋友还令她未得快乐些。

她突报想起麦世毓英挺而又冷酷的容貌，那是一张足以吸引女人但却自负过头的脸孔。很可惜她对他没兴趣，不但是她不欣赏他高傲的态度，更重要的是她清楚自己的份量。

一张称得上是平凡无奇的脸蛋，是很难吸引男人的注意的。

晚上八点钟准时开饭。

孟明珠微笑着站在客厅看着工作人员狼吞虎咽，尤其她的眼光时常停留在麦世毓身上。

她自愿负担起一日三餐，免除了工作人员天天吃便当的痛苦，此举又赢得工作人员的感激。不过，她倒不在乎这些，她不在乎麦世毓的感受。

孟明珠不是没看见麦世毓脸上依然是面无表情的冷酷。然而，她非但不气恼，反而生出一般斗志。

她孟明珠不到黄河心不死。

她招呼着孟家佣人们端上一盘盘上等的佳肴。

麦世毓根本连看都不看一眼。

他的眼光一直停留在一个个接踵而来的佣人身上。

“嘿，你在看什么？”高杰是麦世毓的好友，最近因产生了职业倦怠症，把公司全交给副手，跟着麦世毓来乡下度假。

“这全是些老妈子嘛！你有恋母情结呀？”

“你闭嘴。”麦世毓食不知味。他没见到先前的女孩出现，心中感到一丝失望。

他原以为能再看见那个平凡无奇却说话有趣的女孩……他眉头一皱，没想到那女孩对他的影响还真大，竟能令他感到怅然若失。

“大麦，你不对劲？下午溅了身烂泥，心情不好？要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不要我说笑话给你解闷？”高杰在高中时代就与麦世毓是知心朋友，自然他也格外关心麦世毓。

“你的笑话千篇一律。”麦世毓冷眼看完最后一个上菜的老妈子。

她果真不在这里。

他的心一沉。

“你谈恋爱了？”高杰突然没头没尾冒出这句。

麦世毓回过神。“我像谈恋爱的样子？”

“不像吗？整个人失魂落魄的。”

麦世毓盯着他好一会，摇摇头。“不可能。我绝对不会对她动感情的。”他说服自己。

“她？”高杰惊讶了。“你真认识一个她？是谁？”

“临时佣人。”

“临时佣人？”高杰震惊的看了那些老妈子一眼。“不会是她们吧！”他夸张的语气令麦世毓失笑。

“相去不远了。”

高杰更吃惊了，他想再多挖些内幕消息。

孟明珠走过来了。

“大喜剧家，这些菜合不合你胃口？”她一路走过来，跟导演敬酒，又跟制作寒暄，终于走到了麦世毓这桌。

她想引起麦世毓的注意，所以今天特别穿了一袭红裙，显得她更加地妩媚动人。

高杰看一眼麦世毓盘中几乎未动的菜，说道：“别管它合不合胃口。孟大小姐有没有兴趣看电影？也许愿意陪陪我这寂寞男人消磨几个小时。”他扬起眉，想展现他“花花公子”的迷人魅力。

“这里离电影院要好几个小时才能到。你可以叫张妈带你到三楼放映室，虽然效果没电影院好，但七十二萤幕也够看了。”她随口说说，注意力就放在麦世毓身上。“麦著剧，你还习惯住的地方吗？”

如果不是孟明珠有心在演艺圈多闯几年，或许她会把麦世毓列为结婚对象。

就可惜麦世毓太捉摸不定了，否则依他的外形、气

· 请不要把眼光移开 ·

质，还有才气，倒是不失为一个结婚的好对象。

“还不错。”他想开口问有关平凡女孩子的消息，但基于某些因素，他始终未问出口。

他到现在还不太相信，他竟然会对这样一个外貌毫无吸引力的女孩感兴趣。

“真的？让你们住得舒服是我的责任。麦剧，你肯来这里就是我的光临，你习惯喝睡前酒还是吃消夜？你写剧本一定需要灵感，或许稍晚些我叫人送上去，你不介意吧？”

麦世毓不耐的表情表露无遗。“我没习惯喝睡前酒，也不打算吃……”他停顿下来，神情古怪的看着她。“你会请人送上来？”

“当然。总不能劳动麦大剧自己下楼吧！”她微笑着。

他嘴角扬起。“我接受你的好意。”甚至期待送餐的临时佣人，想到这里，他的嘴角无形中咧得更大了。

献了好一会的殷勤之后，孟明珠转身离去。高杰看着她的背影，忍不住叹口气。

“她的嘴巴像是抹了蜜似的。我确定她对你必另有图谋。”高杰注意到麦世毓漫不经心的表情。“你一整晚是发什么晕呀？”

麦世毓依旧是心不在焉。

他只回答一句：“或许真如你所说的吧。”

“我说什么？孟明珠对伤另有图谋？这不会让你受宠若惊吧？我高杰认识的麦世毓可不是这种人！”高杰怀疑的看着他。

“或许我真的是谈恋爱了吧！”麦世毓突然没头没尾的冒出一句话后，又开始沉浸在自己的思绪中。

他的话，让高杰惊得好半晌说不出话来。

“我真不明白，天爱小姐也是孟家小姐，为什么就要待在厨房里吃饭？”张妈为孟天爱抱不平。

她在孟家别墅服务三十多年，天爱几乎是她一手扶养长大的。她们彼此之间的感情绝不止于主仆关系，张妈甚至把天爱视为亲生女儿般的爱护着。而现在要她眼

睁睁看着天爱被认为佣人，她实在心疼。

“不待在厨房里吃饭，我就只有饿肚子了。”天爱自嘲道。

“我不是这个意思。”张妈特地为她盛了碗燕窝，端到她面前。

“张妈，不必这么麻烦。”天爱抗议。

“不麻烦，一点都不麻烦。真弄不懂大小姐到底在搞什么名堂，竟然要你当佣人，叫你一个堂堂二小姐侍候外头几十个粗汉，这不是在折磨小姐你吗？”张妈抱怨道。

天爱忍不住失笑。“张妈，这不是以前那时代。我现在只是普通乡下女孩，你也别叫我什么小姐、小姐的，我不习惯的。”

“我叫了二十几年的小姐，不叫才不习惯。外头那群人打算什么时候走？”

天爱耸耸肩。“我也不知道。大概拍完就走吧！”

“那需要多久？让你充当佣人就已经很委屈你了，现在连你的房间也要让给他们住。大小姐也太过份了。”

“不会多久时间的。顶多，把储藏室清一清，我睡那里就行了。”

“那怎么行？那么小的房间……”

“我自愿的嘛！反正这一切全是为了姐姐。我不尽心也不行啊！”

“小姐，你真苦命。”张妈不禁拭泪。

“张妈，你别太夸张了。我又不是灰姑娘，没那么凄惨吧，不就睡几天储藏室而已。”

“不如我的房间让给小姐吧！”张妈自告奋勇。“虽然没小姐原先的房间大，但起码住起来比储藏室舒服多了。”

“张妈，不必了。”天爱安慰她。“要完成姐交代的事花费不了多久的时间。到时候等姐达到目的，我就轻松了。”

“你老是关心他们，他们可不把你当回事。”张妈忍不住抱怨。“先生还有太太已经好几年没来看你，也不准你